

证券代码：002058

证券简称：威 尔 泰

公告编号：2016-046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方少华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请假，委托杨坤独立董事代为表决；其余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世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8,238,791.11	224,775,113.48	-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028,118.15	182,390,833.75	-0.2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643,289.47	3.54%	63,819,544.55	-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69,615.91	209.84%	-362,715.60	9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8,187.43	187.77%	-6,210,267.30	3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61,030.20	6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209.09%	-0.003	94.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209.09%	-0.003	9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86%	-0.20%	4.02%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91,82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186.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6.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50	
合计	5,847,551.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盛稷股权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15.00%	21,520,862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0%	17,644,900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1%	17,375,806			
蔡飞	境内自然人	4.47%	6,408,845		质押	5,127,000
王庆华	境内自然人	3.21%	4,607,984			
傅嘉彬	境内自然人	2.93%	4,197,50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9%	3,147,5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6%	3,100,000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6%	1,230,000			
戴峰	境内自然人	0.85%	1,21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盛稷股权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21,520,862			人民币普通股	21,520,862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	17,6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44,900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375,806	人民币普通股	17,375,806
蔡飞	6,408,845	人民币普通股	6,408,845
王庆华	4,607,984	人民币普通股	4,607,984
傅嘉彬	4,197,503	人民币普通股	4,197,50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7,5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
戴峰	1,2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24,523,093.37元，下降31.0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600万元，主要因公司将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2,600万元购买商业银行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05,866.89元，下降33.75%，主要为上期预付材料款在本年结算所致。

3、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09,398.91元，增长183.30%，因公司将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使预提收益增加。

4、开发支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648,633.82元，增长30.69%，为尚未完成的研发项目：控制型电磁流量转换器和防雷型电磁流量转换器，上述两个研发项目本年发生的研发费用转入。

5、商誉期末余额为0，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上海威尔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大通仪表有限公司75.7%的股权以1,500万元转让给大通仪表自然人股东黄河。按照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后续补充协议，黄河已全额支付1,500万元股权转让款，所支付的对价扣除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大通仪表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冲减了商誉5,505,428.73元，剩余差额已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6、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数减少750万元，其中：全资子公司上海威尔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闵行支行的短期借款500万元在本期已归还；上海大通仪表有限公司的250万元短期借款因公司已完成所持有大通仪表75.7%股权的转让工作，大通仪表已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使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7、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792,990.16元，增长53.04%，为销售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3,893,597.81元，下降95.52%，主要为年初数中预提2015年年年终奖已在本年发放。

9、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1,032,324.04元，下降30.69%，主要为年初数中含三级子公司上海威尔泰软件有限公司预提2015年企业所得税976,549.60元在本年清缴。

10、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666,951.46元，下降93.32%，主要为年初数中含大通仪表股权受让方黄河支付的股权转让定金398万元。

11、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1,629.26元，下降2,761.77%，主要因本期公司货币资金略增，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转存定期存款，使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12、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118,971.68元，增长1,519.47%，主要因转让上海大通仪表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13、本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各项利润指标均同比增长，主要为上海大通仪表股权转让增加当期损益458万元，股权转让后大通仪表6月末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期间费用同比下降，子公司威尔泰软件本期退税增加等因素所致。

14、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422,677.08元，增长61.26%，主要因年初大通仪表向个人借入款项395万元，使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增加，同时因公司销售、管理等期间费用下降，使经营活动现金支出减少。

15、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476,393.08元，增长4,968.56%，主要因本期收到黄河支付大通仪表股权转让款1,102万元。

16、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14,701.96元，下降47.13%，主要为子公司威尔泰仪器仪表公司向交行闵行支行短期借款500万元在本期归还。

17、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386,432.92元，增长110.62%，主要因本期收到黄河股权转让款1,102万元、及公司本期期间费用支出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沈雯		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设立从事与威尔泰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	2006年07月20日	长期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6 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0	至	3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3.3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加强了期间费用的控制，预计 2016 年度期间费用较上期有所下降；其次公司在 2016 年度完成了出售大通仪表有限公司 75.7% 股权的工作，减少了公司所需承担的大通仪表的亏损，同时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公司下半年销售情况好于预期。综合上述因素，公司预计 2016 年度业绩可以实现扭亏为盈。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了公司下游市场的概况及新市场开拓的方向；公司研发团队的情况简介；公司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介绍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